

# 永恒一瞥

一个人的死后生命见闻

这是一个震撼人心的真实故事，讲述一名男子与死亡——以及死后世界的非凡相遇。

潜水员麦以恩在毛里求斯海岸被五只箱形水母蛰伤，随后在医院临床死亡15-20分钟。在这段濒死经历中，他既目睹了地狱的恐怖，也见证了天堂的荣光——最终带着神的启示归来！

死亡成为了他进入永恒生命的门户。这个故事直击人类终极命题：生死的意义、彼岸的真相，以及神性的救赎。如今，这份见证正在全球改变无数生命。

**谨以此书献给**

我们亲爱的孩子——你们是我们的骄傲与喜乐，  
也献给世上所有  
尚未回到天父家中的孩子们。

**“你们应当信靠神，也当信靠我。  
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；  
若是没有，我早已告诉你们了。  
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。”**

**《约翰福音》 14:2 (和合本)**

## 目录

前言

1. 海外经历 (大 O E)
2. 箱形水母
3. 生死試煉
4. 主禱文
5. 终极解脱
6. 黑暗深淵
7. 真光降臨
8. 愛的浪潮
9. 门与抉择
10. 重返人間
11. 新的眼光
12. 你的抉择

附註

## 前言

麦以恩的经历震撼人心且真实可信。尽管我早已听过他的故事，但当我再次阅读此书时，它依然促使我重新审视自己生命的终极意义与永恒归宿。愿每位读者也能在此书中找到同样深刻的叩问。

作为一名经验丰富的执业全科医生，我确信以恩在被箱形水母多次蜇伤后确实经历了临床死亡。箱形水母是世界上最危险的有毒生物之一，其毒液可在五分钟内致命。死亡原因主要是呼吸衰竭——由于毒素作用于大脑呼吸中枢导致呼吸麻痹，或是直接影响心脏，造成电传导障碍和心肌麻痹。大多数被箱形水母蜇伤的患者在离开水域前就会陷入昏迷状态。

我相信以恩是由于箱形水母蜇伤的毒性作用导致心脏骤停。他的临床死亡不应该归咎于医疗过失——从被蜇伤，到在医院接受抗毒血清注射，已经延误了关键救治时间，这种情况下康复本来就极其不乐观。

以恩对耶稣基督、天堂与地狱的见证完全符合《圣经》记载。事实上，如同所有超自然的经历一样，这些事件的真实性应当效仿庇哩亚人（使徒行传 17:11）的做法，以圣经真理为检验标准。

以恩后来于 1991 年被按立为牧师，并周游世界各地宣讲他的经历。他将“引领更多人进入天堂而非地狱”定为毕生使命，这正是他四处奔走的缘由——绝非出于经济利益。

在亲耳聆听以恩的见证后，他的经历给我带来极大震撼，这促使我参与合著了两本关于濒死体验的著作，并开始巡回演讲相关主题。我衷心希望，当读者面对天堂与地狱的真实性时，不仅能确保自己得享天国永生，蒙恩得救，更能引领他人同奔这天路。

——理查·肯特博士

理查·肯特博士是一位退休医师，现为按立牧师。他与作者合著了《最后边界》与《超越最后边界》两部著作，收录 51 例濒死体验实例。读者可通过肯特博士经营的英国慈善机构官网 [www.finalfrontier.org.uk](http://www.finalfrontier.org.uk)，查阅更多濒死经历案例、肯特博士事工及相关信息。)

- 如需查考更多圣经依据，请参阅书末附录注释。

## 第一章

### 海外历练（大 OE）

“有一条路人以为正，至终却成为死亡之路。”

箴言 14:12（和合本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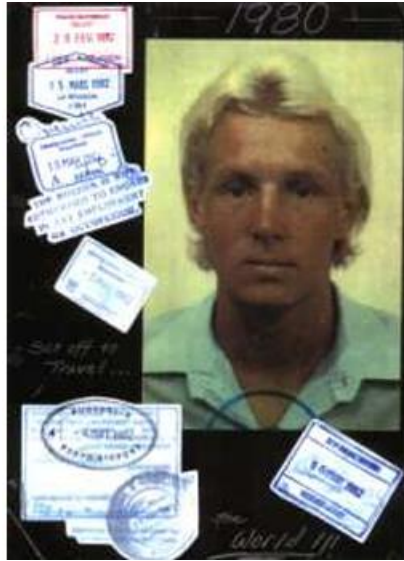
西元 1980 年，24 岁的我踏上了一段彻底改变人生的冒险旅程。当时我攒了些钱，渴望环游世界探索未知。我和挚友决定变卖所有家当，开启一场冲浪远征——一场似乎永无止境的夏日之旅。

我生长在新西兰，一个太平洋上的美丽岛国。父母都是教师，我们经常搬家，辗转于各个乡村地区。我有两个兄弟姐妹，我们共享着许多新西兰孩子习以为常的特权，比如在海滩度过漫长暑假。从小，我就对海洋有着无法抗拒的热情。

我在林肯大学完成了农业学位后，曾在新西兰乳业局担任了两年的农场顾问。我深爱农耕生活，享受户外工作，尽可能把多的时间都投入自然怀抱——每个周末几乎都在潜水、冲浪、徒步和各种运动中度过。

工作两年后，我开始渴望远行。在新西兰，大量年轻人都会在成家立业前出国游历，这个充满情怀的传统被亲切地称为“大 OE”（Big Overseas Experience）也就是海外历练。

于是，我夹着冲浪板踏上了旅程。首站飞往澳大利亚的悉尼，沿着东海岸一路冲浪北上，最终抵达冲浪者天堂。我轻装简行，夜宿最廉价的旅舍，白天辗转于迪外海滩、福斯特角、伦诺克斯角、拜伦湾和伯利角这些冲浪胜地，追逐着完美的浪潮。



以恩的护照照片及所到国家的戳记

我一路搭便车穿越澳大利亚内陆来到达尔文市，继而前往印尼的巴厘岛。在那里，我先是挑战了库塔礁的浪区，又冒险尝试了乌鲁瓦图那令人惊叹的左跑礁浪。途中还参访了几处印度教与佛教寺庙，之后继续经爪哇岛陆路前行。

穿越亚洲时，当地人常因我的白皮肤，询问我是否为基督徒。这个问题却让我如芒刺在背。我的确成长于教会家庭，但我并不确定自己是否配得上这个称呼。

我在一个圣公会家庭长大，从小在“英格兰教会”参加礼拜。十四岁那年，我按圣公会传统行了坚振礼。儿时的我会祷告，也参加主日学和青年团契，却从未真正经历过神的同在。记得行完坚振礼走出教堂那天，我满心希望幻灭——因为似乎什么都没发生。

满腹困惑的我问母亲：“神可曾亲自对你说话？”

她转身答道：“神确实会对人说话，祂真实的存在着。”

接着她分享了她在人生至暗时刻，向神呼求得蒙应允的经历。我追问：“那为何神从不向我说话？”她的话至今清晰如昨：“人往往需要经历苦难才会谦卑转向神。傲慢，是人性最深的顽疾。”我当即反驳：“我才不是那种自负傲慢的人呢！”如今回想，说那话的我是何其骄傲自满啊！

母亲当时对我说："我不会强迫你去教会。但你要记住一件事：无论你此生做什么、去何处，哪怕觉得离神很远，都要记住——当你陷于困境需要帮助时，只要发自内心向神呼求，祂必垂听。祂会真实地聆听并赦免你。"母亲的这番话深深烙印在我脑海中。

可我最终认定，与其做个伪信徒，不如彻底离开教会——当时基督教对我而言，不过是一套宗教，从未带给我真实的生命触动。

我继续旅程，穿越爪哇岛、新加坡、刁曼岛进入马来西亚，随后与结识的一位荷兰女子同行至斯里兰卡的可伦坡。抵达后，我沿海岸北上前往阿鲁甘湾冲浪。经历了一个月的绝妙浪潮，我因签证即将到期，不得不返回可伦坡。

在可伦坡，我受到一些泰米尔人的热情款待，他们让我融入他们的家庭生活。有次同住期间，我跟着他们全家前往隐秘圣城卡特拉格玛朝圣。就在这座圣城里，我经历了人生首次超自然体验——当我凝视一尊神像时，竟亲眼目睹它的嘴唇蠕动。这诡异经历让我毛骨悚然，当时我只想速速逃离！

在与泰米尔友人同住的日子里，我注意到他们每天都会向家中的象头神像献祭食物。有时为神像披衣，有时以牛奶或清水为神像沐浴。我始终难以理解，人们怎会相信，一尊分明由人手雕凿的石像是神明？

直到某日，当我凝视那尊石像时，突然感受到一股邪恶却强大的气息从中散发。这令我既惊骇又畏惧。此刻，一段经文猛然浮现脑海："除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别的神；不可跪拜任何雕像偶像。"我立刻认出这是圣经十诫中的诫命（出埃及记 20:4-5），那些在主日学听过的古老训诲，此刻竟如此鲜活地重现心间。

那时的我，正以自己的方式探寻"生命的意义"。时而自认是无神论者，时而又以"自由思想者"自居。这些超自然体验虽让我开始思索灵性世界，却因认知有限而无法参透。我渴望体验生命所能给予的一切，那时的生存哲学很简单：尽情活过每一天。那些年里，我从不佩戴手表...活在日出日落的无时间之境。

后来我重返阿鲁甘湾，兴奋地获准加入一艘 27 米长的纵帆船"星座号"担任船员。某个午夜，我们从斯里兰卡启航驶向非洲。历经二十六天的海上航行后，终于抵达毛里求斯的路易港。



毛里求斯的塔马林湾

在毛里求斯期间，我寄居塔马林湾，与当地的克里奥尔渔民和冲浪者共同生活。大麻成为我们之间的链接，他们接纳我融入社群，并教会我在外礁进行夜潜。夜潜是种绝妙体验——龙虾夜间出没，用水下手电筒照射其眼睛便能轻松捕捉；鱼类入眠后，只需挑选心仪的品种叉取作为晚餐。这项刺激的活动让我们得以将渔获出售给周边旅游酒店。



每日典型的海鲜捕获

我在塔马林湾，在速度惊人的左手礁浪点冲了个尽兴，玩了几周后，钱包快见底了。于是我就飞去了南非，在那儿找了个教风帆冲浪和水上滑板的工作——真不可思议！这项嗜好居然可以赚钱！当然我顺道还去了杰弗里湾和伊兰兹湾冲浪，又逛了几处南非那些全球闻名的野生动物保护区。

我原本打算一路从非洲陆路北上，穿越到欧洲，可计划全被打乱了——新西兰那边传来消息，说我弟弟准备结婚。我可不想错过他的婚礼，于是决定绕道留尼汪岛、毛里求斯和澳大利亚，返回新西兰。

在留尼汪岛中转时，我偶然发现了一处绝妙的浪点——圣勒，独自享受了几波超棒的海浪后，紧接着前往毛里求斯。那时是 1982 年 3 月，我已经在外漂泊快两年了，经常睡在海滩的帐篷里，活像个流浪汉。真的是该回家了。



毛里求斯的冲浪点

## 第二章 箱形水母

我未成形的日子，你的眼早已看见；  
你所定的年日，我尚未度一日，都写在你的册上了。  
——《诗篇》139:16（和合本）

我在毛里求斯岛上又住了几周，租了间房子，和克里奥尔老友们重聚，整日不是冲浪就是夜潜。就在启程回新西兰的前一周，某个傍晚，潜水好友西蒙突然来敲门，非要拉我一起去夜潜。

我走到门廊外，望见远海正肆虐着骇人的雷暴。惨白的闪电撕破夜空，把黑云照得透亮。我转头问西蒙：“你确定？没看见那风暴吗？”——我担心暴雨会掀起巨浪拍向礁盘，酿成险境。可西蒙满不在乎：“没事儿，咱们往海岸线再开五英里，有片绝美的礁群。等你见了那海底奇景，准保目瞪口呆。”



好友西蒙

最终我还是被他给说动了。深夜十一点左右，我收拾好装备跳上小船，一行四人——西蒙、另一个当地潜水员、船夫，还有我——就这么出发了。

我们沿着海岸划到西蒙说的那个潜水点，距离主岛约莫半英里远。小船泊在内礁湖中，而我们准备下潜的位置在外礁边缘，那里地势陡降，直插深海。

不得不说，西蒙没骗人——此处的景致确实美得令人屏息。

我们潜入水中。我往礁盘上方游去，两个同伴则潜向深处。平时我们都会结伴而行，但这次不知怎么竟然走散了。

我正打着电筒寻找龙虾，光束突然照到暗流中一个奇特的生物。它形似乌贼，我一时好奇，竟笔直朝它游过去，伸手抓住了它。戴着潜水手套的手掌传来果冻般的触感——那生物如凝胶般从我指缝间滑脱。

它漂远时，我才看清这是只模样怪异的水母：头部像乌贼的钟形囊，背部却是方方正正的箱形，身后拖着异常修长的透明触手，如幽灵的手指在水中伸展。这种形态的水母我从未见过，不过我也没多想，转身继续寻找龙虾去了。



箱形水母

我将手电筒重新投向礁岩，继续搜寻猎物。突然，前臂传来一阵剧痛——仿佛被上千伏电流击中。我猛地转身查看，却只看见幽暗的海水。

我穿着短袖潜水服，前臂是唯一裸露的部位。有什么东西擦过我的皮肤，带来一阵令人战栗的电击感。那感觉就像光脚站在湿漉漉的水泥地上，却徒手摸到了高压电线。

我惊恐地缩回手臂，疯狂挥动电筒想要找出元凶。但光束所及之处，只有随水流摇曳的海藻——那个袭击者已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我低头查看手臂，心想或许是被礁石划伤，还是被什么生物咬了。可皮肤上既无血迹也无伤口，只有阵阵跳动的灼痛。我下意识揉搓痛处——这成了最糟糕的举动，毒素随着摩擦渗入血液。此刻痛感似乎略有麻木，我便自我安慰：“先抓只龙虾再回船上问问那孩子吧。”作为潜水员，我深知保持冷静的重要性，不能自乱阵脚。

正当我再次下潜时，又撞见了方才那种奇异水母。两只箱形生物正诡异地脉动着向我靠近，修长触须在身后蜿蜒舞动。余光瞥见它们的触须扫过我的手臂——霎时间，熟悉的电击剧痛再度袭来。这次冲击如此猛烈，差点让我在水中昏厥。我终于恍然大悟：原来第一次袭击我的，正是这些透明杀手！

凭借救生员经验，我深知某些水母剧毒无比。童年时我患有严重花粉症，连被蜜蜂蜇到都会让整条腿肿成气球。此刻接连两次被水母蜇伤，恐惧开始蔓延。

我猛地冲出水面大口喘息，抬头寻找小船。暴风雨云层让四周愈发昏暗，勉强能辨认出礁盘远处的船影。我将受伤的手臂背在身后避免再次被蜇，拼命朝礁石方向游去，试图压制内心翻涌的恐惧。

突然，某个滑腻的物体擦过我的后背——紧接着第三道电流般的剧痛贯穿手臂！回头只见断裂的触须正缓缓下沉。我竟又被蜇了第三次！

我战战兢兢地将手电筒重新探入水中，光束穿透海水的那一刻，眼前的景象令我毛骨悚然——整片水域竟漂浮着密密麻麻的水母群，像一锅沸腾的毒汤！“要是被蜇到脸...”这个念头让我不寒而栗，“恐怕就再也回不到船上了。”

我立即把手电举到脸旁护住要害，使出洪荒之力拼命游向小船。好不容易扒住船舷，我立刻用蹩脚的法语和克里奥尔语连珠炮似的追问船童：“这些水母是什么？有毒吗？”可这不懂潜水的孩子只是茫然摇头，指了指还在水中的西蒙。

望着漆黑的海面，我咬咬牙，不得不再次跳入这片危机四伏的水域，朝西蒙的方向游去...

透过幽暗的海水，我望见西蒙的身影，急忙将光束直射向他脸庞。他浮出水面时，我几乎是用吼的喊道：“我要上船！”就在我埋头准备游回时，一只水母正迎面扑来——电光火石间，我不得不做出抉择：要么脸被蜇，要么用手挡。我猛地抬起已伤痕累累的手臂，在剧痛中将它推开，踉跄着爬上了礁盘。

齐膝的海水中，我低头查看手臂：整条小臂已肿成紫红色的气球，皮肤表面布满烫伤般的水泡，仿佛被烧红的铁棍，烙下了触须缠绕的轨迹。这时西蒙踩着蛙鞋涉水而来，他穿着全套潜水服——这些热带长大的岛民总觉得海水太凉。

“几次？”他喘息着抓住我的手臂，“被蜇了几次？”“大概...四次。”我声音发颤。“是透明的吗？完全看不见那种？”得到肯定答复后，西蒙突然低头咒骂起来。“只要一次...”他抬起惨白的脸，手电光从下颚照上来，映出满脸绝望，“一次就足以要命！”

我盯着自己肿胀的手臂：“那我挨了四次，这样会死几次？”

西蒙彻底慌了——这个有着十几年潜水经验的老手一慌，我也跟着魂飞魄散。“必须去医院！”他声音都变了调，“快走，快走！”可最近的医院在十五英里外，深更半夜，我们还困在离岸半英里的礁盘上。

我听见他喊“走”，就立刻奋力想听从指令，但双腿却像灌了铅。他拽着我往船上拖时，我才发现右臂已经完全麻痹，连抬出水面都做不到。就在我拼命想把胳膊拖上船的瞬间——第五只水母幽灵般掠过，在早已面目全非的前臂又添一道灼痕。

"我究竟造了什么孽？"这个念头刚闪过，记忆突然如潮水涌来。是啊，我当然清楚自己做过什么了。那些亏心事一桩桩浮现在眼前，我现在可是在为自己的所作所为付出代价？

两位同伴硬是把载着我的小船扛过了锋利的礁岩。木制船底被刮得咯吱作响——这艘船可是他们的谋生工具，能让他们做出这般牺牲，可见情况有多麼危急。

他们咬牙把船推进潟湖，在齐胸的海水里拼命推船前行。"快上来！"我喊道。"不行，太重了！"他们喘着粗气，"让船童先送你上岸！"于是那个少年抄起撑杆，独自推着摇摇欲坠的小船，在漆黑的海面上划出一道苍白的水痕。



毛里求斯的木船

此刻我浑身如烈火焚烧，能清晰感觉到毒素在血液里奔涌，突然左腋下像挨了一记重拳——毒液击中了淋巴腺。右肺的呼吸越来越困难，被潜水衣勒得几乎窒息。我用尚能活动的左手扯开潜水衣，趁还能动弹时勉强套上长裤。

口腔干得像沙漠，全身汗如雨下。毒素在体内游走的轨迹清晰可辨，后腰突然传来锐痛，仿佛有人用铁锤猛击肾脏。我僵坐着不敢动弹，强压着恐慌。小船才行至半途，而毒液正随着脉搏在血管里跳动，每一次心跳都在推着死神逼近。

直到那个夜晚，我才第一次如此真切地感受到血液流动的方向——毒素正逐渐麻痹我的右腿。残存的理智告诉我：一旦毒液顺着腿回流到心脏或大脑，我就完了。

靠岸时，视线已开始模糊。我挣扎着起身，右腿却突然失去知觉，整个人重重栽倒在船底的龙虾堆里。船童吓得后退半步，随后示意我把手臂搭在他肩上。我用尚能活动的左手拽着瘫痪的右臂，像个破布娃娃般挂在他瘦小的身躯上。他拖着我越过珊瑚沙滩，终于把我弄到马路上。

午夜时分，四下荒无人烟。我紧抓着男孩，不知该如何在这深更半夜赶到医院。右腿彻底使不上力，我瘫坐在柏油路上。男孩焦急地指着海面：“我的哥哥们...”我哀求他留下，因为其他人在礁盘内侧很安全——那些索命的水母只在外礁活动。可他还是跑开了，急急的要去带其他人回来，留我独自躺在午夜的路边。

希望随着体温一点点流失。我仰面躺下，听见自己越来越慢的心跳。



黑河镇（Rivière Noire）——船只靠岸后，以恩被独自留下的地方

### 第三章 生死试炼

当我心灵耗尽，你知晓我的路径；在我行过的路上，  
他们设下网罗为陷阱。

我向右观看，竟无人顾惜我性命；我无处避难，  
也无人为我忧心。

——《诗篇》142:3-4（和合本）

疲惫如潮水般涌来，我仰望着星空，眼皮越来越沉。就在即将闭眼的刹那，一个清晰的声音突然响起：

"以恩，若你此刻闭眼，就再也不会醒来。"

我猛地环顾四周，却不见人影。这声音让我一个激灵，睡意全消——"我在干什么？不能睡！必须去医院找抗毒血清！若在这里昏睡过去，恐怕就....."

我挣扎着爬起来，拖着不听使唤的右腿，一瘸一拐地沿路前行。终于看见加油站旁停着几辆出租车，餐厅的灯光还亮着。我踉跄着挨近车辆，哀求司机送我去医院。

车里的人打量着我："你能给多少钱？"

"我.....没钱。"这话脱口而出。

说完我就后悔了——多么愚蠢的坦白！本可以撒谎的。

三个司机闻言大笑："醉鬼！疯子！"他们转身点燃香烟，不再理睬我。

这时，那个清晰的声音再度响起：

"以恩，你愿意为活命跪下来乞求吗？"

我当然愿意！甚至深谙此道。在南非生活多年的我，早已看惯黑人躬身合掌对白人老爷说"遵命，老板"的模样。



以恩下跪求救的加油站

跪下的动作毫不费力——右腿早已瘫痪，左腿也抖得厉害。我靠着车门滑跪在地，双手作乞求状，低垂着头不敢直视他们，声音几乎带着哭腔：“求求你们...”我知道，若不能尽快赶到医院，这就是我的葬身之处。若这些人心底没有半点怜悯，我将直接死在他们眼前。

我死死盯着他们的鞋尖哀求。两人径直走开，但有个年轻人的脚步开始犹豫。仿佛过了一个世纪那么久，他终于走过来，沉默地把我架上车。

然而车行半途，他突然变卦：“白佬，你住哪个酒店？”听闻我住在塔马林湾的平房而非酒店，他勃然大怒，认定我在骗他。

“那车钱我找谁要？”他吼道。

“我所有的钱都会给你！”生死关头，钱财算什么，“要多少都给，只要送我去医院！”

可他只是冷笑。并且调转车头，把我扔在一家旅游酒店门口。

“你就在这里下车，好自为之吧。”

我苦苦哀求，他却探身解开我的安全带，猛地推开车门：“滚下去！”

我瘫软得动弹不得，他便粗暴地拽起我卡在门槛的双腿，像扔垃圾般把我掀出车厢，重重甩上门扬长而去。

躺在冰冷的地上，我突然觉得这个世界邪恶透顶。"死亡、仇恨、暴力...这根本就是人间地狱。"绝望如潮水般涌来，"何必再挣扎？既然大限已至，不如就此咽气..."

这时，祖父的身影突然浮现在脑海——这位经历过两次世界大战的老兵，从加里波利战役到埃及战场，曾与隆美尔的部队正面交锋。"祖父从枪林弹雨中活了下来，"我羞愧难当，"而他的孙子竟要被五只水母打败？"

"撑到最后一口气！"我用尚能活动的左臂抠着地面，一寸寸向酒店门口挪动。灯光下，巡逻保安的手电光束突然锁定了泥地里蠕动的我。

跑来的竟是酒友丹尼尔——那个总爱憨笑的魁梧黑人。"你疯了吗？嗑药了？"他连珠炮般发问。当我掀起衣袖露出溃烂的手臂，他二话不说将我拦腰抱起，如同天使降临般冲向泳池边的藤椅。

三米开外，华人店主及好友正就着麻将声推杯换盏。深夜的赌局未散，游客早已进入梦乡。

丹尼尔将我放在藤椅上便消失在夜色中。我顿时明白——在这个地方，黑人若未经传唤，是不能主动与主人搭话的。



以恩在 1994 年重回旅游酒店与丹尼尔之合影

我只得自己挣扎着卷起衣袖，向麻将桌上的大家展示肿胀溃烂的手臂："...急需去夸特博纳医院...被水母蜇了五次..."我竟然也胡乱挤出了几个中文字。

他们哄笑起来。有个年轻人叼着烟起身：“白佬，海洛因玩太大了吧？要玩，吸吸鸦片就好，就不会搞到这么严重啦”——昏暗灯光下，他把我手臂的溃烂误认为了注射毒品的痕迹。

愤怒与绝望在胸口翻涌，我却不敢让情绪失控——心跳加速只会让毒素更快攻心。右手指关节开始诡异地抽搐，痉挛如电流般窜上手臂，直至牙关格格打颤。很快，全身肌肉都陷入死亡抽搐，每一下剧烈痉挛都让我从藤椅上弹起。

闻声赶来的华人店主们试图按住我，三个壮汉竟压不住这具被毒素操控的躯体。

当抽搐终于停止，一种渗入骨髓的寒意席卷而来。我甚至能“看见”黑暗正侵蚀骨骼内部——死亡正一寸寸占据这具躯体。前所未有的寒冷中，我清醒地目睹着自己走向死亡。

他们慌忙用毛毯裹住我发抖的身体。有人误以为我吞食了毒药，硬往我嘴里灌牛奶。停车场里停着一辆熟悉的奔驰豪车——那个总在我搭便车时按喇叭示意的男人。我哀求他送医，他却说：“等救护车吧，白佬。”

这样的见死不救，使我愤怒的想挥拳相向，可双臂早已不听使唤，连用头撞他的力气都不敢使——怕肾上腺素加速毒发。



塔马林湾的旅游酒店

"看来我要死在这儿了..."这念头刚闪过，救护车的鸣笛突然刺破夜空。丹尼尔不知何时已带着另一名保安冲来，原来他早直奔前台叫了救护车。两人架起我飞奔时，毯子滑落，露出我发紫的手臂——那些水泡在车灯下泛着诡异的光。

救护车呼啸着冲进停车场，车灯扫过人群，却在酒店门前猛地调头——黑人司机没看到接应者，以为跑错了地方。

我正被架着往大门挪动，眼睁睁看着救护车消失在拐角。想吹口哨求救，干裂的嘴唇却发不出声。丹尼尔见状立即将两指塞进口中，嘹亮的哨声在墙壁间反弹，顺着街道激荡而去。

谢天谢地，那司机竟开着车窗！刺眼的刹车灯在我眼前亮起时，我几乎要哭出来。我看着这辆所谓的"救护车"，它只不过是拆了前座的旧雷诺 4，塞进一张行军担架。老天，这就是救命的家伙？

但我哪还顾得上挑剔？管它什么破车，能救命就行。那司机连车都懒得下，只是探身推开车门，任由丹尼尔把我扔在行军床担架上。什么"哪里不舒服？"、"要毯子吗？"——通通没有。这哥们就是个无情的驾驶机器，油门一踩就冲了出去。

我拼命撑着眼皮，指甲深深掐进掌心。抗毒血清是唯一的生机，只要撑到医院.....只要再撑一会儿.....

## 第四章 主祷文

我们在天上的父，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。  
愿你的国降临，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  
我们日用的饮食，今日赐给我们。免我们的债，  
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。  
不叫我们遇见试探，救我们脱离凶恶。  
因为国度、权柄、荣耀，全是你的，直到永远。阿们。  
(参《马太福音》6:9-13)

救护车爬坡时，我的双脚悬空翘起，血液中的毒素猛地涌向大脑。  
忽然间，一个白发小男孩的影像闪过——接着是白发稍长的少年。“咦，这男孩怎么满头白发？”我正疑惑，猛然惊觉那竟是自己！生平画面如水晶般清晰地眼前流转，睁着眼却像在看超高清的人生走马灯。  
“听说人死前会看见一生回顾...”这念头让我毛骨悚然。  
“我不想死！！”悔恨如潮水般涌来，“干嘛非要潜这次水？真是蠢透了！”此刻，死亡近得能听见呼吸。微弱的心跳声中，无数疑问炸开：死后会怎样？真有彼岸吗？我的灵魂将去何方？  
突然，母亲的面容无比清晰地浮现。她曾说过的话在耳边回响：  
“以恩，无论你离神多远，犯过多少错，只要真心呼求，祂必垂听赦免。”  
“我真的信神吗？”这个自以为是的顽固无神论者开始动摇，  
“我要祷告吗？”

后来回到新西兰，母亲告诉我——就在那个凌晨，神让她看见我充血的眼睛，对她说：“你的儿子以恩快死了，你赶快为他祷告。”

原来当我躺在救护车上等死时，她正跪在床边为我呼求。



以恩的母亲

当然，母亲的祷告无法替我赎罪——灵魂得救终究要靠自己。那一刻，我深知必须祈祷。只是该向哪位神明祈求？佛陀？迦梨？湿婆？观音？万千神祇中，我眼前浮现的却是母亲的面容，而她是信奉基督的。

"那么多年没有祷告，现在该说什么？临终之祷该如何开口？"记忆突然闪回童年：母亲每晚教我们背诵主祷文，我和兄弟姐妹还比赛谁念得快。可此刻毒素侵蚀大脑，连这唯一曾背诵过的祷文都记不全。最引以为傲的理智正在消亡，思维归零的恐惧席卷而来。

恍惚间想起母亲的教诲："祈祷不在头脑，而在心灵。"于是我嘶声道：

"神啊，我想祷告——帮帮我。"

这句话仿佛触动了灵里的开关，一句"免我们的债"突然从心底涌出。

"求你赦免我的罪..."我像个弄脏笔记簿的孩子，颤抖着想要撕掉所有污页：

"虽然我不知你怎能赦免这么多过犯——但求你洁净我。"

这忏悔发自肺腑。

当我祷告至此，下一段祷词突然浮现："免了人的债。"我明白这意味着必须宽恕伤害过我的人。"好吧，我本就不爱记仇，"尽管那些欺骗、背叛、诋毁我的人多如牛毛——"我原谅他们。"

这时神的声音响起："那刚刚拒载你的印度司机，见死不救的华人店主，你也愿宽恕吗？"

"开什么玩笑！"我当然要找他们算账的。啊！但我的祷告词还言犹在耳呢！我陷入两难境地。"好吧...若你能赦免我，我也原谅他们。我绝不报复。"

紧接着"愿你的旨意成全"涌入心间。过去二十年我恣意妄为，此刻却茫然不知所措："神啊，我甚至不明白你的旨意——我当然知道绝对不是行恶，但如果此次可以大难不死，我一定追寻你为我预备的道路，全心全意跟随。"

当时我并未完全明白，这其实就是救赎的祷告——不是出于头脑，而是发自心底的呼喊："神啊，赦免我的邪恶作为，洁净我。我愿宽恕所有伤害我的人。耶稣基督，我愿遵行你的旨意，全心跟随你。"这罪人的悔改之祷，成为我生命转折的关键。

一股奇妙的平安漫过心头。恐惧如外套般脱落——尽管死亡仍在逼近，我却与造物主和好，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安宁。这是我第一次真切地触摸到神，听见祂的声音。那段主祷文绝非靠我的记忆，分明是祂在对我说话。

## 第五章 终极解脱

要进神的国，须经那窄门。通往地狱的大道何其宽阔，  
多少人贪图便利踏上征途，  
而得生命的门却如此狭小，路也崎岖难行，  
寻见的人实在稀少。  
——《马太福音》7:13-14（新译本）

救护车一个急转驶入医院——终于到了！司机一把将我抱上轮椅，推着冲进急诊区。护士给我量血压时，我眼睁睁看着她看了一眼血压计，然后竟用力拍打它。“这是什么破医院？”我暗自嘀咕。

这原是二战时期的英军医院，英国人撤离后丢给了克里奥尔人。斑驳的墙还是它在 1945 年的样子，脏乱破败中透着沧桑。而此刻的我，正瘫在这座历史废墟里。



以恩在 1994 年回到当时的医院留影

护士又拍了下血压计——“不是仪器坏了，是我的心脏...快停了。”我想告诉她。

她扯掉袖臂带，在柜子里翻找半天，终于拽出个比较新的。可绑上臂带，充气后，指针依然纹丝不动。她狐疑地打量我睁大的双眼：血压低到这种程度，人早该昏迷了？

救护车司机见状，一把扯掉血压计，推着我冲向诊室。两个印度医生正垂头打盹。“姓名？住址？年龄？”其中一位年轻医生用法语机械般的发问，眼皮都懒得抬。我直勾勾盯着那位鬓角灰白的老医生——“这老医生或许有可能救我，他经验应该比较丰富”。

当年轻医生终于住口时，老医生缓缓抬头。我挤出最后的力气，与他四目相对，从牙缝里挤出气声：“我快死了...立刻...要抗毒血清。”他僵坐如雕塑，唯有目光与我死死相锁。

护士匆匆递来一张检测单。老医生扫了一眼，猛地跳起来——我清楚看见他把单子揉成一团，那表情仿佛在斥责年轻同僚：“蠢货！怎么不早检查这年轻人！”他一把推开救护车司机，亲自抓过轮椅，推着我冲向走廊。

耳边嗡嗡作响，隐约听见他嘶喊着什么，却像隔了层棉花。

冲进满是药瓶器械的急救室后，瞬间被医护团团围住。终于...终于开始抢救了！护士翻过我的手臂插入点滴，医生俯身在我耳边说道：“孩子，不知道你能否听见——但我们会竭尽全力救你。”

“撑住...别闭眼...孩子，跟毒素对抗！”医生用牛津腔英语喊着，“葡萄糖补水，抗毒血清中和毒素！”

两侧护士同时扎针，我虽感觉不到痛，却能看见针头没入皮肤。还有个护士跪在脚边，拼命拍打我的手——我不明白用意，此刻我只想吼：“有多少针全扎进来吧！”

身后护士正用粗大的针管排气，我怀疑那是给马用的。她找不到静脉就直接挑起皮肤注射。液体涌入血管时鼓成小包，而她颤抖的针头仿佛随时会撕裂静脉。

针头还留在手臂上，护士又拿来另一管药剂。血管鼓起又瘪下。"还要再试吗？"护士请示医生。第三针扎下时，我清楚看见静脉在皮下滑动——抗毒血清怎么也推不进去。

学过兽医的我明白情况不妙：心脏几乎停止跳动，血管开始萎缩。意识越来越模糊，身体沉重得无法动弹，但听力却异常清晰：

"静脉回血不足..."

"药剂完全无法注入..."

现在的我，简直就是在生死边缘挣扎。

当时我并不知道，蜇伤我的就是箱形水母（又称海黄蜂）。这种水母分泌的毒素，是已知对人类第二致命的毒液。仅在过去 20 年间，澳大利亚达尔文市就有 60 人因被其蜇伤而丧生。每年有六个月时间，当地海滩都会竖起骷髅警示牌，禁止游客下水游泳。

而我体内的毒素剂量，足以致死五次有余。通常被蜇后十五分钟内就会丧命，更可怕的是，毒素并未停留在肌肉，而是直接侵入了我的血管系统。

医生直视着我的眼睛说："别害怕。"我却在想："老兄，你看起来比我还慌。"因为他眼中的惊恐无所遁形。我被抬上病床，挂着点滴。医生站在床边用海绵擦拭我额头的汗水——随着点滴液注入体内，我的前额开始渗出汗珠。

当他暂时离开时，汗水流进我的眼睛，模糊了视线，宛如泪水般刺痛。

"必须保持清醒。"我提醒自己。并且拼命用意志力召唤医生回来，但迟迟不见他的身影。"医生...回来..."，我喊着，但嘴唇像被缝合般，无法动弹，事实上，我连偏头的力气都没有。

最后，我只能靠眨眼来甩开汗珠——使劲闭眼再睁开，使劲闭眼再睁开，视线总算清晰了些。就在反复眨眼的某个瞬间，我突然不受控制地长舒一口气，仿佛某种重压突然消散。这微妙的变化让我意识到：转机似乎出现了。

## 第六章 黑暗深渊

光明已来到世间，世人却偏爱黑暗，  
因他们的行为本是邪恶。

——《约翰福音》3:19（新国际版）

许多人...将被抛入外边的黑暗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。

——《马太福音》8:12（新译本）

我意识到某种解脱——这场生死搏斗似乎结束了。没人告诉我“孩子，你已经死了”，但我清楚知道，我已经不必为保持清醒而挣扎。

这不同于闭眼入睡的感觉。在医院的最后二十分钟，我的意识一直像要飘走，而此刻当我真正闭眼，不是飘离——是彻底离开了。

圣经的《传道书》说，人死时灵魂回归赐灵的神，身体归于尘土。我的灵魂确已离体，但却不知自己已死。恍惚间来到一个无比空旷的所在，如同漆黑的巨厅。我站立着，在陌生房屋中惊醒，困惑著，人都去了哪儿？

我摸索着寻找电灯开关，却碰不到墙壁。以为医生关了灯，可连病床也消失了。我四下移动却碰不到任何物体，伸手不见五指。寒意刺骨，我竭力想辨明方位，却在这陌生黑暗中彻底迷失。

我抬手想测试能见度，却发现手臂直接穿过了本该是脸部的位置——这恐怖的体验让我瞬间明白：此刻站着的虽是完整的“我”，却已失去肉身。我仍能感知四肢与头颅的存在，却再无法触碰。神本是灵，我们按祂形象所造的，原也有灵性的本体。

“这究竟是哪里？”绝对的黑暗中，刺骨寒意与恐惧突然袭来。就像夜归时，感觉被人尾随的毛骨悚然——此刻我清晰感觉到邪恶正从黑暗里逼近。这黑暗具有侵略性，仿佛被无数眼睛窥视着，冰凉的恶意渗透每寸空间。

渐渐地，我察觉周围还有同样处境的人在游荡。未及开口，他们已经回答了我的心思：

"闭嘴！"一个声音突然咆哮。

我刚退后，另一个尖叫道："你活该在这儿！"

当我下意识护住双臂，第三个声音吼道："这是地狱，你快闭嘴！"恐惧向我全身袭来，我连呼吸都停滞了——或许，这里本就是我该来的地方？

人们常对地狱有种荒谬的想象——我曾以为那里能肆意妄为，做尽人间不敢做的事。这里却截然相反。

这绝对是我经历过最恐怖的地方。这里的灵魂根本无法为所欲为，连吹嘘都失去意义——你去向谁炫耀强奸、谋杀、掠夺的"战绩"呢？当审判日终将降临，所有罪行都成了沉默的枷锁。

这里的时间概念完全崩解。亡魂分不清待了十分钟、十年还是万年。正如圣经所言，存在两个国度：撒旦统治的黑暗国度与光明国度。《犹太书》明确记载，这永恒的黑暗本是为堕落天使预备，绝非为人所设。

这地方恐怖到超乎想象——连我生平最恨的敌人，我也不会希望他们沦落到这个地方来。

"我该如何逃离这个地狱？"我绝望地想着。明明临终前已诚心祷告，祈求神的宽恕，为何仍堕入此地呢？泪水纵横中，我向神哭喊："我既已悔改归向你，为什么我会沦落到这里呢？"

突然，一束强光穿透黑暗笼罩了我。《圣经》说的真对：那照亮死荫幽谷的大光，确实能将人引向平安之路。这束自上而下的光芒，如实体般把我包裹住，失重感瞬间向我袭来。我就像漂浮在阳光与空气中的尘埃，被纯净的白光牵引着上升。

## 第七章 真光降临

那吩咐"光从黑暗里照出来"的神，已经让这光照亮我们心中，使我们认识祂荣耀的光，显现在基督的圣容之上。  
——《哥林多后书》4:6（新国际版）

我抬头看见自己正被吸进一个圆形的通道——就像一条发光的隧道。我根本不敢回头看，生怕又掉回那个可怕的黑暗里。能逃出来真是谢天谢地。越往隧道里面飞，就越看清光源就在尽头。那光简直亮得无法形容，像是整个宇宙的中心，所有光和能量的来源。比太阳还眩目，比钻石还闪烁，比激光还明亮，但奇怪的是一点都不觉得刺眼。

我像扑火的飞蛾一样被吸过去，速度越来越快。这时突然有几道光波从光源那边传过来：

第一道光让我浑身暖洋洋的，特别舒服。这光好像有生命似的，带着满满的爱意。接着第二道光带来前所未有的平静——

我这辈子试过多少找平静的法子啊：读诗、喝酒、搞运动、谈恋爱、嗑药...什么招都使过，却总是转瞬即逝。可现在，从头顶到脚趾尖，整个人都沉浸在真正的安宁里。

这时我突然好奇："现在我的身体是什么样子？"在黑暗里，连手都看不见，现在沐浴在光中总该看清了吧？转头看向右臂——天啊，手臂和手掌竟然都是半透明的！

我的整个灵体就像被光填满的玻璃，和隧道尽头的光源一模一样。快到出口时，第三道光波带来了纯粹的喜乐，激动得我浑身发抖，见证了此生最震撼的景象。

当终于飞出隧道，我直立在那光明之源面前。那光芒像燃烧的白焰，又像钻石山在闪耀，根本无法用语言描述。我先是想到"光环"，但随即明白这

是"荣耀"——虽然见过耶稣画像头戴小光环，但眼前这荣耀之光是如此恢弘，让人敬畏到战栗。

耶稣为救我们脱离那黑暗之地而死，又复活升天，如今坐在天父右边——祂是荣耀之王，和平之君，万主之主。此刻我所见的，一定是主的荣光。就像旧约里摩西在西奈山上看见神的荣光，下山时脸上发光到必须蒙面；又如保罗在大马士革路上被基督的荣光所照瞎。而我，正站在这不可思议的光明之中。

我心里突然冒出疑问："这光会不会是佛教说的业力？是阴阳？还是某种量源？"我盯着那光团细看："难道真有一位神存在其中？"

我任由思绪游走，光中心突然传来声音——正是当晚早些时候听过的那个声音：

"以恩，你想回去吗？"

我浑身一震：光中竟有人认识我！祂似乎能听见我心里的嘀咕。

"回去？回哪儿？我这是在哪儿？"

我想着，一回头，却看见隧道正消散于黑暗，我怀疑是自己躺在病床上做梦，赶紧再把眼睛闭起来。

"这一切是真的吗？"

这时声音再度响起："你如果想回去，必须用新的眼光看世界。"

"新的眼光"——这句话让我醍醐灌顶！突然想起曾收过的圣诞卡上写着"耶稣是世界的光"，"神就是光，毫无黑暗"。刚从黑暗深渊出来的我，此刻所在之处确实没有一丝阴影。如果这光真来自神...那我配站在这里吗？

## 第八章 爱的浪潮

愿你们体会基督那长阔高深的爱，虽然这爱伟大到无法完全测度。  
这样，你们将被神的生命和能力完全充满。  
——《以弗所书》3:19（新译本）

原来这就是神！祂是光，知晓我的名字，也洞悉我心底最隐秘的念头。在祂面前，我就像被X光扫过般无所遁形——人前可以伪装，在神面前却只能赤露敞开。

羞愧几乎将我压垮："他们肯定带错人了！我这种败类只配躲在石头底下，滚回黑暗里去..."正慢慢往隧道退缩时，一道光波突然从神那里涌来。我原以为会被打回深渊，谁知——

那竟是纯粹无条件的一道光！

毫无杂质、毫无保留、根本不配得的光，从里到外浸透我全身，电得我手指发麻，站都站不稳。"也许神不知道我干过的龌龊事？"我连忙坦白那些见不得光的勾当，可那份感受反而更强烈了。后来我才明白，早在救护车上祈求宽恕时，祂就已赦免了我，将我的灵魂洗得雪白。

这光与爱越来越强烈，我竟忍不住嚎陶大哭——纯粹的哭声不带一丝杂质。记不起已经多少年没感受过这样的爱了？上次恐怕还是孩提时父母的怀抱。闯荡世界的这些年，见识过太多伪装的"爱"：性爱不过是欲火焚身，情欲则像体内野火，把人从里到外烧成灰烬。而此刻，这爱正在治愈我千疮百孔的心。突然明白：人类的希望全系于此。神的怜悯总是比审判先到。

光波暂停时，我像个被光茧包裹的婴孩，满心安宁。"既然离得这么近，"一个念头闪过，"何不直接走进那光里，亲眼见见神？"我受够了谎言，跑遍世界寻找真理却屡屡碰壁。要是能当面见到神，就再也不用问别人生命的意义了。

反正没人拦着，我就壮着胆子往光里又迈了一步。穿过层层光幕时，像游过悬浮的星群，每颗星星都在发光治愈我——修复破碎的灵魂，愈合千疮百孔的心。

光最亮处站着个人，白袍垂到脚踝，衣料竟是光织成的。祂张开双臂迎向我，可脸亮得根本看不清——比之前见过的光还要亮十倍，太阳在祂面前都显得昏黄黯淡。

我清楚知道：这是全能神。祂脸上涌出的圣洁源源不断流进我里面。想凑近看个仔细时，祂突然侧身，所有光芒随之移动。

## 第九章 门与抉择

我（耶稣）就是门，凡从我进来的，必然得救；  
出入得草吃。

盗贼来，无非是要偷窃、杀害、毁坏；我来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  
并且得的更丰盛。

我是好牧人，好牧人为羊舍命。

——《约翰福音》10:9-11（新标点和合本）

耶稣身后有个圆形通道，正是我来时走过的光隧道。透过它望去，一个崭新的世界在眼前展开——我仿佛站在天堂门口，窥见永恒。

那里纯净无瑕：翠绿的草场发着和神一样的光，植物毫无病态，踩过的草会立刻弹起。水晶溪流蜿蜒穿过原野，两岸树木成行。右侧远山含黛，碧空如洗；左侧丘陵起伏，鲜花绽放异彩。

这就是我踏遍世界寻找的乐园！每个细胞都在欢呼：到家了。永恒，仅仅一步之遥。

当我正要迈步，耶稣退到通道口。《圣经》说祂就是门，经过祂才能进入生命，得享草场。祂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着祂，无人能到父那里。通向天国的路是窄的，找到的人少；往地狱去的路是宽的，进去的人多。

耶稣问我："以恩，你已经看见天堂，你还想回去吗？"

"回去？开什么玩笑！"我心想，"谁要回到那个充满痛苦仇恨的世界？我没有妻子儿女，我无牵无挂，也没人真正爱我——唯有耶稣完全接纳真实的我。我要永远留在耶稣身边，踏入这乐园！"

正要迈进时，隧道口突然浮现母亲的影像。我才惊觉自己刚才说错了：世上至少还有她爱我。不仅爱我，更为我日日祷告，试图领我认识神。骄傲自负的我曾嘲笑她的信仰，可她是对的——真有神，有天堂，也有地狱。

若我就此进入乐园，母亲会不会以为我下了地狱？这该有多自私？她将只能收到从毛里求斯运回的冰冷棺木，永远不知道我在临终前已认罪悔改，接受基督为救主。

"神啊，如果我回去，理由只有一个，就是告诉母亲她信的都是真理：有一位真神，有天堂地狱，而耶稣就是那扇门..."

回头再看，母亲身后竟站着父亲、弟妹、朋友，还有无数陌生人。神让我看见：这些人若不通过我，或许永远没机会听闻真理。

"那些人是谁？"

"若你不回去，他们许多人将无缘听福音——因为他们从不主动踏进教堂。"

"可我不爱他们..."

"但是孩子，我爱他们，我希望万民都得到救赎。"

主轻轻的对我说："回去吧，然后用新的眼光看世界。"我明白这眼光就是祂的爱与宽恕，是穿越永恒的眼光。

"神啊，怎么回去？"我问，"难道要重走那黑暗隧道，回到躯壳里？我连怎么来的都不知道。"

祂说："以恩，你侧头... 感受液体从眼中流出后... 睁开眼睛。"

## 第十章 重返人间

你救我的命免了死亡，使我的脚免了跌倒，  
使我在生命光中，行在神面前。  
——《诗篇》56:13（新译本）

刹那间，我回到了身体里——头向右偏，半睁着眼。印度年轻医生正抬着我的右脚，用尖锐器械戳脚底探查生命迹象，完全没察觉我正盯着他看。

"他一定以为我死了！"这念头刚闪过，医生突然转头，与我四目相对的瞬间，他活像见了鬼：脸色刷白，差点蹦起来。

我吃力地祈求神助我转头。向左望去，护士和护工们堵在门口，全都目瞪口呆。原来我已"死亡"15-20分钟，他们正准备把我送往停尸房。

我闭上眼睛，却又赶紧睁开，生怕灵魂再度离体。瘫痪的身体开始有了刺痛感，接着暖流从双腿蔓延到全身——神正在医治我！精疲力竭中，我沉沉睡去。

等我再度醒来已是次日下午。朋友西蒙站在病房外，脸色苍白地直摇头，他不敢相信我竟然还活着——他带着另一位新西兰朋友，沿著我留下的踪迹一路追到医院。"昨晚够你受的啊？"朋友问。

"可不是嘛，"我含糊其辞，"具体发生了什么我当时也很糊涂。"总不能  
说，"其实我死过一回"吧？有些人不是以为我嗑药嗑嗨了，万一送我去精神病院呢？

"这地方臭得像茅房，我们带你走！"我其实愿意在医院待着，但他们不由分说的翻窗进来，把我架在他两肩上离开医院。医生试图阻拦，也被推开。他们把我弄进了一辆计程车，西蒙自己另外叫车，因为他还觉得我是个幽灵。



他们从医院的窗户把我带走

回到海滩平房，他们把我安顿好，转头竟就在客厅开起派对来了！

我又累又饿，昏昏沉沉的睡着了。半夜惊醒时，发现自己在发抖冒冷汗，感觉有什么东西让我毛骨悚然。转身看向窗外：蚊帐和铁栏外，七八双发着红光的眼正盯着我！

那些眼睛长着猫科动物般的竖瞳，似人非人，似鬼非鬼。

"你们是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？"我刚与它们对视，就听见低语：

"你属于我们，我们会回来。"

"你们想都别想！"我抓起手电筒照去，窗外空无一物。但我确信看到了它们！

"我是不是疯了？"我有点精神崩溃了，我不得不强迫自己冷静下来。过去24小时的经验实在太超现实。

"神啊，这到底怎么回事？"

我这个念头一动，祂便带我逐一回顾每个细节，像用烙铁将这些记忆刻在我心里。最后我问："那些想攻击我的东西是什么？"

"以恩，想想主祷文。"

我试着回忆，却怎么也想不全。忽然心底涌出了祷文，直到“救我们脱离凶恶”。当我诚心祷告完，神说：“关灯吧。”

鼓起勇气关掉主灯，我攥着手电筒坐在床沿，活像《星球大战》里的绝地武士！转念一想：“难道这辈子都要开灯睡觉吗？”我终于鼓起勇气关掉手电筒。奇妙的是，后来什么都没发生。啊！主祷文生效了。我安然的睡着了。

## 第十一章 新的眼光

你们务要警醒，在真道上站立得稳，要勇敢坚强。  
——《哥林多前书》16:13（新译本）

第二天早晨做早餐时，冲浪归来的朋友们闲聊着。我突然看穿他们心口不一的矛盾——嘴上说的和心里想的完全是两码事。这种突如其来的洞察力让我不知所措，只好躲进卧室。

当晚，我又在冷汗中惊醒。昨晚那些怪物竟然出现在我床边，隔着蚊帐窥视。但奇怪的是，它们无法靠近。虽然被吓得够呛，心底却涌出深沉的平安：我知道神的真光已住在我里面，再微弱的火光都是它们的禁区。但它们显然没打算放过我。

我再次抓起手电筒，这回连下床开灯都需要勇气——天知道这些东西有多大能耐。疯狂扫射光束后，我箭步冲去按亮顶灯，瘫跪在地。

"必须保持清醒..."

我一边与混乱的意识搏斗，一边背诵主祷文，最后终于昏沉睡去。

离开毛里求斯回新西兰前还有两晚。第二夜，急促的敲窗声惊醒了我。

"以恩，让我进去，有话跟你说。"是个相识的克里奥尔姑娘。

睡眼惺忪去开门时，她突然抓住门板——那双泛着红光的眼睛，和连晚纠缠我的怪物一模一样！更诡异的是，平日英语蹩脚的她，此刻竟说着标准牛津腔："今晚你得跟我们走。"

脚步声逼近，我拼命关门，她却力大无穷。千钧一发之际，心底突然迸出："奉耶稣的名——退去！"她如遭重击般踉跄后退，我趁机重重的关门并赶紧上锁。

暂时安全了，但恐惧仍在血管里跳动。



以恩当晚栖身的平房后屋

最后一晚，行李收拾妥当，我躺在床上等著凌晨五点的出租车。刚睡着，又被石子砸窗声惊醒——又是那个女孩！

虽然锁了门，但我留了扇小窗透气。

"看样子，这些怪物想借人类的手来杀我！"

我想著，正要去关窗，一条黝黑手臂突然伸进来拨开窗户的插销。女孩轻声诱骗我：

"以恩，出来聊聊嘛。"

我装睡不理，她开始用更大的石块来砸，最后竟将长矛刺进窗户！

我抄起手电筒直射持矛者双眼——又是那抹红光！我夺过长矛反刺回去，趁他松手时猛关窗户。光束扫过窗外，照出三男一女，他们像待宰的狗一般蜷缩在地。原来他们如此惧怕光明。

恐惧让我彻夜未眠。焦急等著的预约出租车却迟迟不来。我叫醒了冲浪的朋友，让他们帮忙查查。发现出租车竟然被人用钢棍捅穿了水箱——全镇唯一的出租车就这么报废了。

等朋友从邻镇叫车来时，我家门外已聚集了许多手持棍棒的克里奥尔人。原来我的"死而复生"引发轩然大波，迷信的当地人把我当成了幽灵，甚至

是更可怕的东西。最终我终于躲过围攻，登上了经澳大利亚珀斯转机回新西兰的航班。

在珀斯见到弟弟时，他完全不相信我的经历。那晚睡在他房间，半夜我竟又遭恶魔袭击了！冲出房门，看见壁龛里供着小佛像——神当即启示我：那些恶魔正是从这偶像出来的。可伦坡的经历突然明朗：原来那些神像里藏着邪灵！我立刻改签机票马上回国。

飞机降落奥克兰时，我戴着随身听问神：

"我到底变成了什么？"

耳机里正放着"Men at Work"乐队的歌声，却有个声音穿透音乐说：

"以恩，你已经是重生的基督徒了。"

我猛地摘下耳机，环顾四周——根本没人说话！再慌忙掏出墨镜戴上，我藏在黑色镜片后，整个人有点懵圈——基督徒？我？开什么玩笑！我什么时候是基督徒了？那不都是些老古板吗！可事实就摆在眼前，不知不觉间，我似乎早已脱胎换骨，成了其中的一员。

父母来机场接我。回到家，发现卧室还保持着两年前的模样——冲浪海报原封未动，仿佛时间在此凝固。这晚刚入睡，就被一阵摇晃惊醒。

如今我已学会奉耶稣之名念主祷文驱魔，但这些鬼东西怎会出现在我家？我火冒三丈！一骨碌爬起来，愤怒的跳下床，冲着空气就是一顿张牙舞爪："你们快给我滚！"

"神啊，我真的受够这些半夜的骚扰了！"

父母被我吵醒，他们来我的房间，看到我坐在床边，我问妈妈：

"到底要怎样才能彻底摆脱这些纠缠？"

"读圣经。"妈妈坚定的说

"接下来我猜你会叫我去教堂了！不过我可没有圣经！"

"你爸爸有——去跟他要。"

于是我真的要来了爸爸的那本圣经。从《创世纪》开头念起：

"起初，神创造天地。地是空虚混沌，渊面黑暗；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。神说：'要有光'，就有了光。神看光是好的，就把光暗分开了。"

读到这简单的几句话，我竟然不知不觉的泪流满面——上大学时啃过那么多书，却从没翻开这本藏着真理的书。接下来的六周，我从《创世纪》读到《启示录》，发现书中描述的竟与我天堂所见分毫不差！

《启示录》第一章里，我读到耶稣身穿白袍，面如烈日，手握七星，是阿拉法也是俄梅戛，是起初，也是最后。

《约翰福音》第八章十二节，记载祂自称"世界的光"，跟从祂的就不在黑暗里走。

《约翰福音》第三章说人要重生，第四章讲认罪得赦免，《启示录》二十一章描述新天新地再无眼泪。

我还学到：鬼被赶出后会试图返回原处；耶稣已赐我权柄制伏所遇的邪灵；偶像中可能附着恶魔。这本曾被我忽视的书，竟藏着生命的终极答案！

这就是我的故事。自 1982 年的“濒死”经历后，我便决志跟随基督，他是我的救赎，是我生命的主宰。刚开始，我在新西兰姐姐的牧场工作，重整人生轨迹。1983 年加入青年使命团 (YWAM-Youth With a Mission)，乘船环游太平洋诸岛传播神的爱。后来又赴东南亚，在马来西亚未开化部落中传道三年——正是在砂拉越丛林里，我遇见了妻子。

如今我已受按立为牧师，既在教会服侍，也周游列国作见证。我们育有三个孩子：丽莎、迈克和莎拉。我们渴望向遇到的每个人分享这奇妙福音：神通过耶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赦免我们的罪，祂的爱和怜悯永不改变！



以恩跟妻子珍及三个孩子：丽莎，麦克，莎拉

\* 相关经文引用请参见附录注释

## 第十二章 你的抉择

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独生子赐给他们，  
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

因为神差祂的儿子到世上来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  
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。

信祂的人不被定罪；不信的人，罪已经定了，  
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。

（参《约翰福音》3章，信息版圣经意译）

神爱世人之深，超乎你我的想象。祂竟差遣独生子耶稣替我们死，偿还我们的罪债。圣经说：“罪的工价乃是死”（罗马书 6:23），世人无一无罪，但神却藉基督赐下永生（罗马书 5:8-11）。此刻，愿你选择生命！

若这本书让你开始思考如何回应神所赐的生命，你可以像我一样做这样的祷告：

- ✓ 求神赦免你一切的罪
- ✓ 饶恕所有曾经伤害过你的人
- ✓ 邀请神掌管你的人生，立志一生跟随并事奉祂

如果你已决定跟随耶稣，接下来你需要：

### 1 寻找属灵同伴

找到志同道合的基督徒群体，彼此扶持，共同成长

### 2 开始读经

建议从《约翰福音》入门（翻开圣经目录就能找到）

我们为你祷告：当你敞开心门，基督便入住你心；当你在爱中扎根，就能与众圣徒一同领略基督长阔高深的爱——感知其宽度！测度其长度！探求其深度！活出神丰盛的生命！（参《以弗所书》3章，信息版意译）

## 附注

麦以恩事工网站

欲了解更多关于以恩的最新动态及讲道行程，可参考以下网站：

[www.aglimpseofeternity.org](http://www.aglimpseofeternity.org)

箱形水母（海黄蜂）相关资料

了解更多关于这种致命生物的信息，可参考以下网站：

[www.pharmacology.unimelb.edu.au/pharmwww/avruweb/jellyfi.htm#jellyfish](http://www.pharmacology.unimelb.edu.au/pharmwww/avruweb/jellyfi.htm#jellyfish)

[http://animaldiversity.ummz.umich.edu/accounts/chironex/c\\_fleckeri.html](http://animaldiversity.ummz.umich.edu/accounts/chironex/c_fleckeri.html)

[http://www.usyd.edu.au/su/anaes/marine\\_enven.html](http://www.usyd.edu.au/su/anaes/marine_enven.html)

## 经文索引

### 死亡与审判

太 25:31-46； 罗 2:6-11； 罗 14:7-12； 林前 15:35-44； 提后 4:1； 来 9:27； 启 20:11-15

### 耶稣为罪受死

约 11:25-26； 罗 6:9-11； 罗 8:10-11,31-35； 西 2:13-14； 帖前 5:10； 彼前 1:3-4

### 得荣耀的神子

结 1:26-28； 路 9:29； 约 20:19； 徒 7:55-56； 徒 9:3-5； 帖前 4:14； 启 1:13-16

### 黑暗与光明

赛 42:6； 太 8:12； 太 22:13； 路 2:32； 约 1:4-9； 约 8:12； 徒 13:8-11； 罗 13:12； 林后 4:6； 弗 5:8-14； 约壹 1:5； 约壹 2:8-11； 启 21:23

### 永生之道

诗 145:13； 传 12:5； 赛 51:11； 赛 60:19-20； 耶 31:3； 可 3:29； 路 16:9； 约 3:15； 约 4:36； 罗 1:20； 弗 3:10-11； 帖后 2:16； 提后 2:10； 来 5:9； 来 9:15； 彼前 5:10； 彼后 1:11； 犹 21； 启 14:6

## 天堂与地狱

太 5:11-12; 太 8:12; 太 10:15; 太 18:10; 太 22:15; 太 23:15,34-37; 路 10:20; 路 15:7; 路 16:25; 路 20:36; 路 23:43; 约 14:2; 罗 8:17; 林前 15:42-51; 林后 12:2-4; 帖后 1:9; 犹 6; 来 9:12; 来 12:22-23; 彼前 1:4; 彼后 1:10-11; 彼后 2:4; 彼后 3:13; 启 7:15; 启 14:13; 启 21:2-4,10-27; 启 22:3-5,15

## 神的慈爱

诗 103:4; 诗 36:7; 太 18:10; 约 15:13; 罗 5:5-8; 加 2:20; 弗 2:4-5; 弗 3:19; 帖后 2:16; 多 3:4

## 邪灵之事

太 8:29; 太 10:1; 太 12:24-30; 可 1:23-24; 可 5:8-9; 路 8:29; 路 10:17-18; 林前 10:20; 提前 4:1

## 理查·肯特博士的圣经关联研究

根据圣经真理，人死后灵魂会离开躯体。最著名的例证见于《约翰福音》19:30：“耶稣说‘成了’，就低下头，将灵魂交付神了。”《约翰福音》19:33明确记载了耶稣的死亡。而《彼得前书》3:19揭示，耶稣“藉着灵”曾去向挪亚洪水时代的死者传道。

此外，保罗在安提阿和以哥念的犹太人用石头打他之后（《使徒行传》14:19），很可能也经历了濒死体验。那些犹太人对保罗离开犹太公会、转信耶稣的行为极为愤怒。根据当时情况，他们确实将保罗置于死地——因为被石头打死是必然结果。而保罗自己将这次濒死体验描述为“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”（《哥林多后书》12:2）

最后，路加医生（即《路加福音》作者）记载了一个12岁女孩的灵魂回归身体而复活的案例。耶稣被请去探望已死的睚鲁女儿，众人嗤笑说女孩已断气时（《路加福音》8:53-55）：

“耶稣拉着她的手，呼叫说：‘女儿，起来吧！’她的灵魂便回来，她就立刻起来了。”

这段经文明确显示：当女孩的灵魂重返身体，生命便得恢复。我认为这正是麦以恩的经历提供了圣经依据——他的灵魂同样是在临床死亡后回归躯体。